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经营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1]106 号) 的要求, 现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 一、2022 年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 (详见附件 1)
- 二、2022 年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详见附件 2)
- 三、2022 年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详见附件 3)
- 四、2022 年意外伤害保险典型理赔案例 (详见附件 4)

特此公告。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2022 年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

项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佣金费用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合计		14.5450	12,757.16	33,610,765.64	1,562.81	1,946.11
业务类别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	13.3748	6,413.79	23,909,151.79	281.51	1,127.03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1.1702	6,343.37	9,701,613.85	1,281.29	819.08
保险期限	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	13.1271	10,035.79	24,029,968.32	1,305.50	1,822.30
	保险期限一年以上意外险	1.4179	2,721.36	9,580,797.32	257.31	123.81
销售渠道	一、公司直销	0.0511	139.42	369,048.00	—	299.09
	二、保险专业代理	0.4641	361.94	728,521.00	75.44	366.45
	三、保险经纪	0.2621	189.81	743,132.00	72.24	0
	四、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	0.6670	1,540.80	3,821,426.00	90.02	77.88
	五、互联网企业代理	—	—	—	—	—
	六、其他兼业代理	—	—	—	—	—
	七、其他渠道	13.1007	10,525.19	27,948,638.64	1,325.10	1,202.69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团体意外险是指投保人为特定团体成员投保，由保险公司以一份保险合同提供保险保障的意外险。

- 2.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个人意外险保单件数。统计保单件数时，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
- 3. 原保险保费收入为税后数据。
- 4.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 5. 佣金费用为上一年度向保险代理人、保险经纪人支付的佣金费用总额。
- 6.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

附件 2

2022 年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序号	产品名称	上市日期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在售/停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 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 险金额 (万元)	佣金费用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过去三个年度综合赔付率 (%)		
											第一个年度	第二个年度	第三个年度
1	中宏宏创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2019/12/10	个人代理保险	—	在售	0.7536	13.82	7340	0.01	0	3.10%	-1.10%	-11.95%
2	中宏宏创2017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2017/12/8	公司直销	—	停售	0	0	0	-	0.14	84.55%	-41914.66%	0
3	中宏宏创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2019/12/10	公司直销	—	在售	0.0020	0.15	0	-	0	3.10%	-1.10%	-11.95%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每一款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的经营数据。

2. 本表按产品维度（按保险条款逐条统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行数据。销售渠道从下拉框中选择。

3. “合作机构名称”仅填写业务规模排名前三的合作机构。

4. 销售状态是指截至信息披露当日，该产品是否仍然在售。

5. 保单件数是指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

6. 原保险保费收入为税后数据。

7.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8. 佣金费用为上一年度向保险代理人、保险经纪人支付的佣金费用总额

9.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仅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产品填写综合赔付率。综合赔付率为再保后数据，填写过往三个年度的数据，以 2023 年报送为例，第一个年度、第二个年度、第三个年度分别填写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综合赔付率。指标计算公式为：（再保后赔款支出+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再保后已赚保费）。

附件 3

2022 年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序号	产品名称	上市日期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在售/停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 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佣金费用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过去三个年度综合赔付率（%）		
											第一个年度	第二个年度	第三个年度
1	中宏附加安行意外伤害保险	2002/12/22	个人代理保险	—	停售	0	0.38	273.70	0	0	-1171.61%	-1592.86%	-6.55%
2	中宏附加安行II意外伤害保险	2014/1/12	个人代理保险	—	在售	0.0113	1,133.29	1,346,924.27	14.06	45.74	1.83%	3.60%	2.12%
3	中宏安行II意外伤害保险	2014/1/12	个人代理保险	—	在售	0.0061	85.69	104,034.20	4.03	4.95	8.31%	-0.45%	5.73%
4	中宏宏创2017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	2017/7/6	个人代理保险	—	在售	3.1671	181.66	10,167,480.00	0.10	0.07	-6.18%	3.09%	-17.73%
5	中宏宏创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2019/12/10	个人代理保险	—	在售	0.7536	13.82	7,340.00	0.01	0	3.10%	-1.10%	-11.95%
6	中宏安行长期意外伤害保险	2010/7/2	个人代理保险	—	停售	0	1.04	783.40	0.35	0	—	—	—
7	中宏附加私家车意外伤害保险	2016/1/2	个人代理保险	—	停售	0	55.62	179,940.40	0	0	—	—	—
8	中宏附加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	2017/12/12	个人代理保险	—	在售	0.0292	501.57	3,355,568.00	30.76	10.00	—	—	—
9	中宏团体公共交通意外伤害保险B款	2014/12/2	个人代理保险	—	停售	0.1562	102.95	201,830.00	15.10	-0.20	-1.07%	1.21%	-2.42%
10	中宏宏创2017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	2017/7/6	银邮代理	—	在售	0	-0.01	0	0	0	-6.18%	3.09%	-17.73%
11	中宏附加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	2017/12/12	银邮代理	星展银行	在售	0.0010	8.59	58,650.00	1.33	0	—	—	—
12	中宏团体公共交通意外伤害保险B款	2014/12/2	保险经纪	金联安保险经纪（北京） 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明亚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停售	0.0026	5.55	15,340.00	1.47	0	-1.07%	1.21%	-2.42%
13	中宏宏创2017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	2017/7/6	公司直销	—	在售	0.0136	1.13	76,500.00	0	0.02	-6.18%	3.09%	-17.73%
14	中宏团体公共交通意外伤害保险B款	2014/12/2	专业代理	北京泰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停售	0.0001	0.25	1,800.00	0.03	0	-1.07%	1.21%	-2.42%

-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每一款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的经营数据。
2. 本表按产品维度（按保险条款逐条统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行数据。销售渠道从下拉框中选择。
3. “合作机构名称”仅填写业务规模排名前三的合作机构。
4. 销售状态是指截至表格填报当日，该产品是否仍然在售。
5. 保单件数是指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
6. 原保险保费收入为税后数据。
7.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8. 佣金费用为上一年度向保险代理人、保险经纪人支付的佣金费用总额。
9.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仅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产品填写综合赔付率。综合赔付率为再保后数据，填写过往三个年度的数据，以 2023 年报送为例，第一个年度、第二个年度、第三个年度分别填写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综合赔付率。指标计算公式为：（再保后赔款支出+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再保后已赚保费）。

附件 4

2022 年意外伤害保险典型理赔案例

2019 年至 2022 年，经历了几年疫情的洗礼，我公司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也更加坚定地相信保险的意义和价值，并继续持正守诚，不遗余力，升级服务，提高效率，只为给更多人增添一份确定的安全感，成为更多家庭精彩生活的守护者。2022 年，我公司共处理 6087 件意外险理赔案件，共计赔付 4,195 万元，平均处理时效 0.67 天，其中有 85% 的案件是在收到完整材料后当天就予以结案。

对于大案，我公司也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急客户之所急，对事故明确、清晰案件，予以尽快处理完成，为客户及时地提供经济保障。例如：客户高先生，69 岁，2022 年 7 月初投保了我公司的中宏宏创 2017 意外伤害保险，但很不幸，客户在 7 月 17 日因溺水而身故。同年 9 月 5 日，客户家属向我公司提出理赔申请，并递交相关资料。我公司立即开展调查，经过核实，确认了保险事故性质、原因，未发现责任免除情况，故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做出理赔决定并支付理赔款 10 万元。该案件从客户递交理赔申请至理赔款支付到账用时仅 3 天，快速地理赔、贴心地服务也赢得客户的好评。